

关于推荐申报首批江苏省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评审结果的公示

根据省委教育工委和省教育厅《关于开展江苏省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委教函〔2024〕9号）精神，经个人申报、校内评审，拟推荐电子信息工程学院“海云成长辅导员工作室”申报首批江苏省高校辅导员名师工作室。

公示期为2024年4月24日至2024年4月30日，如有异议，请通过电话或书面等形式向学生工作处反映。联系电话：0517-83591112，邮箱：22019001@hyit.edu.cn。

学工处

2024年4月24日